遠東新的反貪腐政策與行動

第九條 等級：進階

資料來源：2017年遠東新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

*遠東新之反貪政策結合員工訓練、考評制度、書面宣達及內部規章，確保員工在企業誠信能了解公司未來規劃及標準，其執行成果定期上報董事會*

**企業概述**

1945年於上海創立「遠東織造廠股份有限公司」，完成臺灣地區從石化、聚酯、化纖、紡紗、織布、染整、成衣、零售，一條龍的經營優勢，產品行銷全球。遠紡持續優化產品結構，目前非紡織用產品營收已佔了整體七成以上，應用領域橫跨電子產品、食品、汽車、營建、醫療、衛材等為全球前五大聚酯廠商及亞洲第一的聚酯瓶材料供應廠商。除發展核心事業外亦多元發展如水泥、百貨、航運、金融、電信等行業，近年經營土地開發事業，目前資產開發重點為將在 2010年啟用的臺北遠東通訊數位園區，及進行中之宜蘭工商綜合區。為符合公司結構現況和未來發展願景，2009年更名為「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」。

持續吸收時代最先進的觀念與技術，同時保有「誠、勤、樸、慎、創新」的企業精神，融合新舊能力、策略與人才，並達成「運用創新的思維、優異的技術與卓越的管理，成為聚酯、紡纖材料的領導者，並為多元資產創造最大價值，以引領社會發展，提昇人民福祉」的企業使命。

**案例描述**

遠東新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，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，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報酬政策、制度、標準、結構，並提交建議予董事會，2017年舉行過2次薪資報酬會議。於報告書中揭露董事酬金級距與對應名單。

對其他所有部門依《誠信經營守則》、《道德行為準則》等管理規範與薪酬制度、內控制度、授權制度、職能分工等措施，另配合稽核作業，確保實施誠信經營風險管理。每季度進行「企業貪瀆自評檢核」，為考核之指標之一，並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，防止貪腐弊端。



為確實宣導，公司於內部刊物、會議佈達、廠區標示、到職訓練等方式進行，2017年共計80%之員工接受過反貪腐相關教育訓練，如刑法及企業貪瀆線上課程、業務及行政管理單位之刑法及企業貪瀆測驗、企業貪瀆防治講座、採購單位之反貪腐宣導及教育訓練。